

黔南州住建局行政许可事项办理流程图

申请人：提出申请，网上申报和提交纸质资料

注：网上申报须向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中心申请电子钥匙



受理：政务中心相关人员审查申请材料
按程序提出审查意见



承办：经办人将审查意见提交相关科室
负责人进行审核

(特别程序：需到现场勘察、听证、专家鉴定)



审核：科室领导进行审核，提出审核意见
并报分管局领导



批准：分管局领导进行核准，
提出审批意见

将审批结果在黔南州人民政府网站公示 3 个工作日



办结：政务中心相关人员办理